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增发改投〔2019〕175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 绿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区林业和园林局：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绿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增林业园林函〔2019〕442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增城区绿道建设工程项目立项。项目代码：
2019-440118-48-01-028870。

二、项目建设地址：挂绿湖周边。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建设绿道约 3.1km
及护堤工程约 1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A 段绿道长约 800m、宽
2.5m，B 段绿道长约 713m、宽 3.2m，C 段绿道长约 1657m、宽
3.2m，D 段挂绿湖护堤工程，长约 1km。

四、项目计划总投资 584 万元。资金来源：由区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

五、项目计划于 2019 年 7 月动工，2019 年 12 月竣工。

六、项目工程招标按我局核准意见（详见附表）执行。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满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请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逾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接文后，请按有关规定抓紧项目前期工作，优化工程设计方案，落实生态环境、海绵城市相关要求，依法完善项目有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此复

附表：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6月4日



招 标 核 准 意 见

建设项目名称：增城区绿道建设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 100 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招 标 基 本 情 况

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增城区绿道建设工程

	招 标 范 围		招 标 组 织 形 式		招 标 方 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额(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21.2	
设计	√			√	√			509.6	
施工							√	16.8	
监理							√	36.4	
其他							√	21.2	

情况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规定，对施工进行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不采用招标方式，按照《广州市小额建设工程交易管理试行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143号）有关规定执行。
- 5、按照规定在广州建设工程交易中心（<http://www.gzzb.gd.cn/cms/index.html>）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9年6月4日印发
